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发行短期融资券获得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8月3日召开的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限额内融资活动的议案》。（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通信诚”）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协会文件《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CP489号），同意接受汇通信诚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并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1、汇通信诚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总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2、汇通信诚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首期发行需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

汇通信诚将根据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择机发行，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公告义务。

特此公告。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2日